

2024 年度宁乡市水利局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宁乡市水利局

2025 年 5 月

宁乡市财政局：

根据贵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 2025 年度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宁财〔2025〕4 号）精神，现将我局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在职人员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全系统在职人员 396 人，其中行政编 12 人、机关工勤编 1 人，参公编 13 人、全额事业编 154 人、差额事业编 134 人、自收自支事业编 80 人、临聘人员 2 人。

2. 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关于宁乡市水利局机构编制优化调整的通知》（宁编办〔2021〕32 号）要求，我局内设机构为 9 个，分别为办公室、人事科、计划财务科、水旱灾害防御科、水利规划建设科（总工室）、运行管理与监督科、水政水资源科（节约用水办公室）、行政审批服务科、水政执法科、另按要求设置了机关纪委和党建办；局属单位为 9 个，分别为水利技术服务中心（正科级）、河长制工作事务中心（副科级）、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站、水利事务中心 4 个全额事业单位，田坪水库管理所、洞庭水库管理所、韶山灌区宁乡市花明楼管理所 3 个副科级差额事业单位，水利水电建设服务中心自收自支事业单位以及小龙潭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企业单位。

3. 职能职责情况

根据《<宁乡市水利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

定》的通知》（宁办〔2019〕30号）规定，宁乡市水利局的职能职责是：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组织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负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水土保持工作；组织指导农村水利工作；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负责水行政执法和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方案并指导实施；负责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洪水应急抢险并提供技术支撑；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4.重点工作计划

1) 坚持规划先行，谋发展势能

一是加强规划编制。编制好《宁乡市水利工程建设“十五五”规划》《宁乡市水网建设规划》，结合江河湖泊水系特点和水利基础设施布局，通过两个规划全面加强宁乡水网与省、市水网之间的衔接，争取更多的水利项目进入国家规划。二是加强向上对接。及时掌握国家投资走向，认真吃透上级文件精神，密切加强与中央省市主管部门和发改部门的对接汇报，争取更多的水利储备项目落地宁乡。

2) 坚持项目带动，建精品工程

一是加强项目建设。继续推进靳江宁乡市综合治理工程，洩山牛角冲、资福老虎塘两座水库新建工程，洞庭桥、石牛、向阳等 18 座水库提质加固工程；继续推进“三大水利工程”建设，清淤整治山塘 500 口，畅通“中梗阻”渠道 10km。二是加强项目储备。持续推进大坝塘水库新建、铁冲水库扩容、金洲新城宁乡市群英垸堤防建设、新阳灌区新建等项目纳入超长期国债；推进金洲新城七星塘水闸新建、曾家河等撇洪河治理、宁乡市湘水尾间涝区排涝等项目纳入 2025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推进洩水宁乡市治理、流沙河治理、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灌区续建配套、山洪沟治理等项目纳入水利发展资金。

3) 坚持民生优先，保安全底线

一是筑牢水旱灾害防御安全底线。深入践行“两个坚持、三个转变”防灾减灾救灾新理念，扛起水旱灾害防御安全政治责任。争取水旱灾害防御资金的更多投入，加快推进水毁修复工程建设，确保在主汛期前完成建设任务，消除度汛风险隐患。加强水资源调度协调，特别是洩水流域水库闸坝联合调度，充分利用好区间水，一水多用，同时采取开辟新水源、抽水提灌等增水措施，协调外引水源，做好抗旱节水。二是筑牢农村饮水安全保障底线。大力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发展，积极推动黄材水厂新建工程建设，提升农村居民饮水安全品质，提高全市农村自来水普及率。三是筑牢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安全。水利工程管护遵循“经常养护、及时维修、养重于修、修重于抢”的原则，对重点维修项目有计划的安排实施，消除隐患，延长水利工程

的使用寿命，2025年完成幸福渠泵站、田坪灌区、洞庭桥灌区的长沙市级管理标准化创建工作。

3) 坚持完善监管，护河湖健康

一是持续加强专项巡查和整治。加强全市河道非法采砂、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等专项执法工作，强化取用水管理，严把审批关；加强涉水项目现场巡查，杜绝未批先建、少批多建等违法行为；持续开展河湖“四乱”问题排查整改，加速完成“洞庭清波”专项整治突出问题整改。二是积极创建幸福河湖。落实长沙市“一江一湖六河”2025年度综合治理任务，积极申报水利部幸福河湖创建项目，提高水源调配能力、河湖保护能力。

(二)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2024年整体支出59078.91万元，基本支出7191.19万元，项目支出51887.72万元。具括如下：

1) .农林水支出包括：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支出、水利工程建设支出、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支出、水利前期工作支出、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支出、防汛支出、农村水利支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农村发展支出、河长制专项支出、水闸机埠维修及农村安全饮水支出、水利执法监督支出、水质监测支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其他水利支出、其他农林水支出。

2) .节能环保支出：可再生能源支出。

3)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其他粮油事务支出。

4) .行政日常性事务支出：做好人、财、物统筹协调，加强队伍建设，落实安全防范，做好经费使用和发放，保障业务有

序、正常开展。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 基本支出

1.基本支出用于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2024年度基本支出实际支付7191.19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为423.8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为137.01万元；农林水水利支出6432.4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97.95万元。

2.严格执行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与一般运行经费，支出成效显著：

(1)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预算安排24万元，实际支出为24万元；

(2)出国出境费为0，严格执行财政有关规定控制出国出境费用；

(3)公务招待费支出预算安排1.5万元，实际支出为0.77万元。

(二) 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安排、总投入情况分析

(1)我局项目支出主要是农林水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粮油物资储备支出。项目支出2024年度资金预算61788.7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4年度资金预算66.64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024年度资金预算9464.43万元，农林水支出2024年度资金预算51682.5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2024年度资金预算58.44万元，其他支出2024年度资金预算516.71万元。

2.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1)项目支出实际使用情况:

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4 年度项目资金预算为 66.64 万元，实际支付 66.64 万元，结余 0 万元，全部为死亡抚恤金。

②城乡社区支出 2024 年度项目资金预算为 9464.43 万元，实际支付 9464.43 万元，结余 0 万元，主要是土地开发支出 1433.3 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8030.93 万元。

③农林水支出 2024 年度项目资金预算为 51682.5 万元，实际支付 41837.10 万元，结余 9845.4 万元。实际支出中，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占总实际支出比例为 82.83%，主要是因为我局 2024 年推进实施了一大批安全、资源、生态、民生水利项目、农村饮水安全项目。预决算具体情况见下表:

科目名称（二级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实际支付 (万元)	结余数 (万元)
农业农村其他运行	10	0	10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47.07	147.07	0
水利工程建设支出	35639	34654.11	984.89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573.36	4381.13	192.23
水利前期工作支出	116.62	116.62	0
水利执法监督	60	60	0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48	248	0
水质监测	257.02	257.02	0
防汛支出	455	421.47	33.53

抗旱支出	141	99.95	41.05
农村水利	80.09	80.09	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专项支出	2.23	2.23	0
农村供水	204.58	200.88	3.7
其他水利支出	120	40	8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28.49	228.49	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基金	9400.04	900.04	8500
合计	51682.5	41837.1	9845.4

④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024 年度项目资金预算 58.44 万元，实际支付 48 万元，余额 10.44 万元。

⑤其他支出 2024 年项目资金预算为 516.71 万元，实际支付 471.54 万元，余额 45.17 万元，全部为往来资金。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资金预算 46242.17 万元，实际支出为 44950.03 万元，结余 1292.1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4 年度资金预算 490.4 万元，实际支出为 490.4 万元，结余 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24 年度资金预算 137.01 万元，实际支出为 137.01 万元，结余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2024 年度资金预算 45358.32 万元，实际支出为 44076.63 万元，结余 1281.6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支出 2024 年度资金预算 197.95 万元，实际支出为 197.95 万元，结余 0 万元；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2024 年度资金预算 58.44 万元实际支出为 48 万元，结

余 10.44 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 严格执行专款专用。凡上级拨付的各项专项资金一律实行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

(2) 资金使用审批。专项资金的使用必须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各单位（科室）填报《三重一大上会预审表》《宁乡市水利局补助资金申请表》《宁乡市水利局专项资金支付申请表》，党组会议集体决定使用方向和数额后，方能支付；如果是上级指定使用内容的必须按要求使用。

(3) 上级各部门和主管局拨入的专项资金均需设立专项资金台账。

(4) 专项资金的支付。严格按审定后的合同条款支付，支付流程为：科室审批流程表及绩效目标表、票据、合同、中标通知书、预结算定案通知书等—经办人签字—主管项目副局长审核—主管财务副局长审核—局长审批—支出。

(5) 为规范项目工程及工程有关的货物服务的审定，我局于 2022 年度制定了《宁乡市水利局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预（结）算评审》制度。

三、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我局首先确定项目实施主体及资金来源，由业主单位组织前期设计与招投标等工作，我局作为招投标行业监管部门对招投标过程进行监管并做好招投标备案工作；项目需按要求进行报建报监。项目动工后，由相关科室联合对项目进行定期的质

量与安全检查并出具简报；工程由业主单位组织完工验收，完工验收合格后组织竣工验收，对项目资金支付进度及资金到位情况进行监管。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一是严格执行合同制。每个项目都签订了设计、施工、监理、平行检测等合同，并严格执行合同内容。

二是质量管理制度和保证体系健全。施工过程中按照一个项目一名业主代表，一名设计代表，施工单位“五大员”，现场监理人员两名，平检单位一名全面到位的要求，实行全方位监管和实施。建立健全了项目法人、施工、和政府监督部门齐抓共管的质量监督体系。严把工程质量关，强化工程建设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及施工进度。加强施工图审核，把好原材料进场关，关键部位特别是隐蔽工程组织联合验收，强化施工质量检测，确保工程质量。经检查和检测，各项目实体质量良好，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施工单位均按照要求，全面落实了质量与安全保障制度，编制各项安全生产措施和应急预案并严格执行，工程建设过程中，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三是严格按照进度计划保证工程按期完成。

四、资产管理情况

我局 2024 年末资产总净值 4078.89 万元，2024 年新增资产 1355.9 万元，其中包含 2024 年 3 月三个二级单位（水利事务中心、防汛抗旱服务中心、水利技术服务中心）资产 1337.03 万元合并到局机关。新增购买资产 18.86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办公设备。2024 年资产减少 17.85 万元，主要是处置办公设备及车辆

报废造成。2024 年资产累计折旧为 1528.11 万元。在建工程为 0 万元，政府储备物资为 551.19 万元。

我局根据《宁乡市水利局财务制度》，加强了资产管理使用的监督。单位的国有资产报废、报损等，经过单位集体研究决定，按规定程序申报，财政审批后在资产系统中进行销账。单位资产的配置通过管理处会议集体决策，财政局审批，再报政府采购平台采购。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经济性分析：我局严格按预算进度执行，严格厉行节约，控制支出；项目都按相关规定进行申报，严格控制成本，把成本降到最低限度。2024 年初预算资金为 68690.63 万元，决算资金为 59078.91 万元，未超预算。

2.效率性分析：防汛抗旱、河湖长制、水利建设、城市防洪、流域综合治理、水源工程建设、饮水安全、移民工作都能按计划进行，按时按质完成工作；根据实际情况，严格控制基建项目实施进度，不影响人民群众基本生活正常秩序，全面提升宁乡防灾减灾能力。

3.有效性分析

(1) 河湖水质稳定向好

组织编制 22 条 C 类河流、1 条 B 类河流河湖健康档案，高效完成 2024 年度“长沙市一江一湖六河”流域综合治理任务，全市河湖水域水质持续稳定向好，所有国省控、市控考核断面平均水质优良率 100%。。

(2) 加强投入，建设有成效。

2024 年度，全市落实水利建设投资 6.9267 亿元，其中中央资金 5.9612 亿元、省级资金 3805 万元、市级资金 5850 万元。完成四清、农林等 9 座水闸除险加固，黄材龙泉水库新建，田坪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灭螺河、幸福渠、民兵渠、闸坝湖内河堤垸综合治理，西冲山、金盆山、基砂塘、峡山口 4 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等 24 个重大水利建设项目；完成山塘清淤扩容 851 口，新增蓄水能力 252 万方；完成大中型灌区“中梗阻”渠道建设 10.5km，改善灌溉面积 1.52 万亩。

（3）工程管理巩固提升

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和重要讲话精神、国务院出台的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以及宁乡市安全生产“八项措施”等相关文件精神，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和安全教育培训，对在建水利项目、水库、水闸、堤防、泵站、水电站、农村供水工程进行安全生产督查检查、限时整改，防范和遏制重特大生产事故发生。

（4）防汛抗旱保障提高

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抓实防汛抗灾和防旱抗旱工作。及早开展备汛度汛督查检查，排查整改处置水利工程度汛安全隐患，确保了汛期安全稳定。同时，做实做好抗旱物资调配、提级水资源调度权限，严格执行灌区用水需水配水计划，开展集中供水工程、抗旱机埠（机井）和保供保灌工作督查，在确保防汛安全前提下同时做好蓄水、保水、增水、节水工作，尽最大努力保障了全市“生活、生产、生态”用水需求。

（5）法治建设卓有成效

一是依法办理信访工单和建议提案。依法高效办理 12345 工单 536 件，满意率 100%；依法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 19 件，办复率、满意率均为 100%。二是规范进行行政审批和合同审查。围绕“放管服”工作要求，积极推动涉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最大限度服务项目、服务企业、方便群众。全年办结行政审批事项 150 余件，依法审查合同、文件 148 份。三是严格开展水政执法和专项行动。高质量完成各项执法工作任务指标，全年立案 5 起（其中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 2 件），下达责停、责改文书 26 份，开展联合、专项执法行动 54 次，罚款约 14.7 万元，出动执法人员共计 635 人次。

4.可持续性分析

（1）通过大力提倡勤俭节约，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严格的审批程序，这些措施，较好地保证了财务开支和资金的合法合规，安全有效，确保单位日常管理工作的可持续性发展。

（2）巩固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完成东湖塘镇麻山村、东湖塘社区，横市镇泉柳村、资福镇檀木桥村等管网延伸项目，新增农村自来水受益人口 1 万人。落实中央、省、市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资金共计 498 万元，完成维修养护工程 8 处、水质提升工程 4 处，全年水质基本稳定，合格率达 94%。

（3）强化水资源统一调度和水政执法工作，非法采砂整治实现长效管护、水资源保护持续深化，河湖水域水质持续提升。

六、存在的问题

流域生态基流保障难度较大。受宁乡下半年持续晴热高温

少雨影响，宁乡全市基础水量严重不足，沩水流域生态基流难以保证，亟需进一步加强沩水流域的应急用水调度工作，确保沩水流域宁乡出境流量，确保沩水流域水质稳定。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强化水利系统队伍建设。全面加强系统队伍建设，强化干部职工勇于担当、积极进取、高效务实的作风养成，进一步健全激励考核奖励机制；

2.统筹抓好防汛抗旱、河湖长制、水利建设等工作。依据市管县管河流“一河一策”年度治理任务，进一步督导压实各级河（湖）长工作职责，稳步推进市管县管河流河段2024年度治理任务。以水资源保护为目标，全力推进大坝塘水库项目立项，补齐水资源配置的短板。着力提升移民工作，抓好移民项目谋划，科学编报项目，确保顺利实施；

3.加强对相关人员业务知识的培训；

4.建议宁乡市本级财政加大预算资金，保障资金充裕。

附件：1.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宁乡市水利局

2025年5月16日

附件 1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单位：人/万元

	编制数		2024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394		396		101%		
经费控制情况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023 年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 护经费	其中：公车购置	0	0	0	
			公车运行维护	24	24	24	
		2、出国经费	0	0	0		
		3、公务接待	1.83	1.5	0.77		
	项目支出	1、业务工作经费		3872.17	147.07	147.07	
		2、运行维护经费		11580.05	1684.74	1493.27	
		3、本级专项资金 (一个专项一行)	水利行业管理事务经费			100	100
			人员补差经费			366	366
			农村安全饮水事务经费			80	80
			人员工资(统筹安排)			623.8314	623.8314
	公用经费	其中：办公经费		190.81	60	74.36	
		水费、电费、差旅费		0	0	0.36	
		会议费、培训费		9.07	8	1.99	
	政府采购金额			867.99		632.63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 调整							
楼堂馆所控制 情况(2024 年完 工项目)	批复规模(m ²)	实际规模(m ²)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投资概算控制率	
厉行节约保障 措施							

附件 2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 (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7259.46	68980.63	59078.91	10	86%	8.6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一般公共预算:	44950.03			基本支出:	7191.19		
	政府性基金拨款:	10364.47			项目支出:	51887.72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3764.41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安全、资源、生态、民生水利项目、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水利行业正常运转	≥100	100%	5	5	无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5	5	无	
	时效指标	年度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水利工程发挥 效益	是	是	10	1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证水利设施和人 民生 命财产安全	是	是	10	1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生态环境	是	是	10	1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是	是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资控制在批复概算内 项目 数占比	≥95%	100%	10	10	无	
	社会成本指标	资金分配的规范性	是	是	5	5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	是	是	5	5	无	

附件 3-1

2024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水利行业管理事务经费						
主管部门	宁乡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宁乡市水利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金额(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预算制度，执法经费及时、按时申报。保证经济正常运转，提高办事效率和群众满意度				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水利行业正常运转	≥100	100%	5	5	无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5	5	无
	时效指标	水利行业安全正常运行	100%	1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河流水库水质量及安全	优	优	10	1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水安全，优化农村宜居环境	优	优	10	1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生产生活环境，为水安全提供有力保障	优	优	10	1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优	优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9%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是	是	10	10	无
	社会成本指标	资金分配的规范性	是	是	5	5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生态环境破坏	≥100	100%	5	5	无

附件 3-2

2024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水利局人员补差经费						
主管部门	宁乡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宁乡市水利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金额(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6	366	366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366	366	366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补充混编人员经费，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人员待遇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差人员数	72 人	72 人	5	5	无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5	5	无
	时效指标	按实发放各项工资福利	100%	1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行	优	优	10	1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事效率	优	优	10	1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生产生活环境	优	优	10	1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可持续性较强	优	优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9%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是	是	10	10	无
	社会成本指标	资金分配的规范性	是	是	5	5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	优	优	5	5	无

附件 3-3

2024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农村安全饮水事务经费						
主管部门	宁乡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宁乡市水利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金额(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80	80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80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农村饮水安全，确保工程建设的好，管得好、用得起、长受益，让广大村民喝上安全水、放心水。				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农村安全饮水，及时维修维护	100%	100%	5	5	无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	100%	100%	5	5	无
	时效指标	农村饮水安全正常运行	100%	1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自来水质量	优	优	10	1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村饮水安全，优化农村宜居环境	优	优	10	1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生产生活环境，为农村饮水安全提供有力保障	优	优	10	1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优	优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9%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是	是	10	10	无
	社会成本指标	资金分配的规范性	是	是	5	5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	是	是	5	5	无

附件 3-4

2024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人员工资（统筹安排）						
主管部门	宁乡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宁乡市水利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金额(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60	660	623.8314	10	100%	9.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660	660	623.8314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农村饮水安全，确保工程建设的好，管得好、用得起、长受益，让广大村民喝上安全水、放心水。				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全额人员经费	660	623.8314	5	5	财政调减 36.2 万元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	是	是	5	5	无
	时效指标	按实发放各项工资及其他待遇	是	是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行	优	优	10	1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事效率	优	优	10	1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工作环境	优	优	10	1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可持续发展性强	优	优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9%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优	优	10	10	无
	社会成本指标	资金分配的规范性	是	是	5	5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	优	优	5	5	无